

# 广西壮族自治区农业农村厅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 文件

桂农厅发〔2019〕110号

## 广西壮族自治区农业农村厅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 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 2019 年农机 深松深耕整地作业补助试点工作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市、县（市、区）农机化主管局、财政局：

为贯彻落实农业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农机深松整地作业补助试点工作的通知》（农办财〔2013〕98号）、《农业农村部 财政部关于做好 2019 年农业生产发展等项目实施工作的通知》（农计财发〔2019〕6号）和《农业农村部 财政部发布 2019 年重点强农惠农政策》等相关精神和工作部署，改善耕地质量，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促进粮食和农经作物稳产增产和农民增收，经研究，决定 2019 年在全区开展农机深松深耕整地作业补助试点工作。现将《广西壮族自治区 2019 年农机深松深耕整地作业补助试点工作

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广西壮族自治区农业农村厅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

2019年5月15日



# 广西壮族自治区 2019 年农机深松深耕整地 作业补助试点工作实施方案

为确保 2019 年农机深松深耕整地作业补助试点工作规范、廉洁、高效、安全实施，保障补助资金使用安全，根据农业农村部 and 财政部的有关规定，结合广西的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 一、实施范围、方式及资金规模

本实施方案所称的农机深松深耕（即犁耕，下同）整地作业，是指使用大型拖拉机配套深松机（或深耕犁）及旋耕机（或圆盘耙）等机具组合，或使用自走式粉垄深耕深松机等复合式作业机具，对土壤进行深松或深耕、碎土和平整的机械化作业。

（一）实施范围。全区所有县（市、区），包括各级农垦农场、司法农场（监狱）和华侨农场等，各级农场的农机深松整地作业补贴纳入所在县（市、区）的实施范围。

（二）实施方式。自主作业、先作后补、定额补助、县级结算、直补到户（卡）。

补助资金结算兑付方式有两种：

第一种方式：直接向种植经营者结算兑付作业补助资金；

第二种方式：向农机代耕服务者结算兑付作业补助资金。

采用第一种方式的，农机代耕服务者在收取作业服务费时，实行全额收费；采取第二种方式的，农机代耕服务者在收取作业服务费时，实行差额收费（即在应收作业服务费总额中扣减种植经营者享受的相应补助金额）。

各地可自行决定选用第一种或第二种，或者同时选用两种结算兑付方式。

（三）补助资金。《财政部关于提前下达 2019 年部分农业专项转移支付预算的通知》（财农〔2018〕125 号）安排给我区 2019 年农机深松整地作业补助资金 702 万元（已分配下达各地，详见附件 1）。

## 二、补助对象、补助条件及补助标准

### （一）补助对象。

补助对象为种植经营者，即从事种植业的个人（含农民、农场职工及其他居民等自然人，不含公职人员）、种植大户和农业生产经营组织[含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及农业企业（农垦、司法系统农场、华侨农林场、制糖企业及其农机服务公司）]等。

自本方案公布实施之日起，补助对象必须选用安装有作业信息化监测设备的拖拉机及配套深松机（或深耕犁）或自走式粉垄深耕深松机等复合式作业机械，进行农机深松（深耕）整地作业，且作业信息能够真实有效上传至广西农机信息化管理系统的，方可享受农机深松深耕整地作业补助。

各县（市、区）对自治区直属各级农垦农场、司法（监狱）农场和华侨农林场申办作业补助资金要平等对待，如发现存在不公平、不公正现象的，自治区将扣减相应县（市、区）的补助资金额度，并按相关规定处理。

### （二）补助条件。

1. 补助耕地类型：甘蔗、香蕉、玉米、花生、马铃薯、木薯、

淮山、蚕桑、烟草、果蔬等粮经作物种植耕地，优先安排甘蔗“双高”基地作业补助。

2.作业补助面积：每个补助对象申请作业补助面积的起止数量，由各地自行决定。

### （三）补助标准。

1.采用深松机（含浅翻深松机和自走式粉垄深耕深松机、其它复合式作业机具）进行农机深松整地作业或深耕犁进行农机深耕整地作业，深松或深耕作业深度 $\geq 35\text{cm}$ 的，中央财政补助标准为每亩补助 50 元。

2.采用深松机（含浅翻深松机和自走式粉垄深耕深松机、其它复合式作业机具）进行农机深松整地作业或深耕犁进行农机深耕整地作业， $25 \leq$ 深松或深耕作业深度 $< 35\text{cm}$ 的，中央财政补助标准为每亩补助 30 元。

## 三、作业模式和作业质量

### （一）作业模式。

本实施方案所称的农机深松深耕整地作业有如下四种模式：

1.深松机深松+旋耕（或耙耕）整地作业。使用拖拉机配套深松机和旋耕机或圆盘耙等机具，对土壤分别进行一横一纵两遍的深松和一横一纵两遍的旋耕（或耙耕）碎土、平整作业。

2.浅翻深松机深松+旋耕（或耙耕）整地作业。使用拖拉机配套浅翻深松机和旋耕机或圆盘耙等机具，对土壤分别进行一遍（即一横或一纵）的浅翻深松和一横一纵两遍的旋耕（或耙耕）碎土、平整作业。

3.深耕+旋耕（或耙耕）整地作业。使用拖拉机配套深耕犁和旋耕机（或圆盘耙）等机具，对土壤进行深层犁耕和碎土、平整作业。

4.其它机具深松整地作业。使用自走式粉垄深耕深松机或其它复合式作业机械，对土壤进行一次性完成深松和碎土、平整作业。

## （二）作业质量。

### 1.作业深度要求。

（1）甘蔗、香蕉等作物种植地深松、深耕作业深度 $\geq 35\text{cm}$ ；

（2）其他作物种植地深松、深耕作业深度为 $\geq 25\text{cm}$ ；

（3）旋耕（或耙耕）整地作业深度达 15 - 25cm。

### 2.平整碎土要求。

深松或深耕整地作业后，地块要达到深、平、细、实，打破犁底层，做到田面平整，土壤细碎适中，没有漏耕，深浅一致，符合农艺要求。

## 四、实施流程

（一）作业及登记。种植经营者自主选择农机代耕服务者为其提供深松或深耕整地作业服务或开展自耕，并到县级农机化主管部门报备，确保作业数据能够真实、完整、有效上传至广西农机信息化管理系统。作业完毕，种植经营者和农机代耕服务者填写《农机深松深耕整地作业记录表》（附件2）一式二份，并在表中相应栏目签名（如属种植经营者自耕的，则独立填写并在农机代耕服务者签名栏签名，下同）。

（二）申请补助。申请人向县级农机化主管部门申请办理作

业补助，并提交如下材料：

1.申请人的身份证明原件（核验后退还申请人）及复印件（一式二份）。

身份证明是指：居民身份证。如属农业生产经营组织的，则为法人的居民身份证和营业执照（下同）；如非法人本人提出申请的，还需提供法人的委托书。

2.《农机深松深耕整地作业记录表》一式二份。

3.申请人的银行账号。

4.种植大户、农业生产经营组织，需提交相应的土地承包（或流转、租赁服务）合同等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核验后退还申请人）及复印件一式二份（受理人在复印件签注“已核，与原件相符”字样、姓名和日期）。

5.甘蔗“双高”基地种植经营者还需提交当地甘蔗“双高”办（或相关管理部门，下同）相关验收凭证。

（三）作业面积及作业深度抽验。县级农机化主管部门对申请人提交作业补助申请材料进行合规性审核。符合规定的，分两种情形进行抽验：

1.本实施方案印发前，拖拉机及配套深松机（或深耕犁）尚未安装有作业信息化监测设备的，县级农机化主管部门派出2名工作人员，对每个种植经营者按不少于作业面积的10%组织开展作业面积及作业深度抽验，填写《农机深松深耕整地作业抽验表》（附件3）一式二份。

对于甘蔗“双高”基地农机深松或深耕整地作业，县级农机化

主管部门可采取实地抽验或到当地甘蔗“双高”办抽验的方式，或两种方式并用，具体方式由各县（市、区）自主决定。如到甘蔗“双高”办抽验，由抽验人从《农机深松深耕整地作业记录表》中随机抽取不少于 10% 的作业面积与“双高”办的资料进行核对（不需抽验作业深度），填写《农机深松深耕整地作业抽验表》（不需种植经营者、农机代耕服务者签名）。

2. 拖拉机及配套深松机（或深耕犁）或自走式粉垄深耕深松机等其它复合式作业机械，已经安装有作业信息化监测设备的，需在广西农机信息化管理系统进行深松或深耕作业深度数据分析核对。

深松或深耕作业深度以广西农机信息化管理系统监测记录的数据为准，对作业深度合格的作业面积予以补助。否则，作业深度不合格部分，不予享受作业补助。

（四）打印申请表。审核合格的，县级农机化主管部门在广西农机信息化管理系统中录入相关资料，打印《农机深松深耕整地作业补助申请表》（附件 4）及相关作业信息。

（五）公示。县级农机化主管部门制作《农机深松深耕整地作业补助情况公示表》（附件 5），在农机深松或深耕整地作业所在地的乡镇或农场场部（或分队、分场）等相关地点进行不少于 7 天的公示。

（六）结算兑付补助款。公示结束无异议后，县级农机化主管部门对农机深松或深耕整地作业补助款进行汇总，制作《农机深松深耕整地作业补助款结算兑付报告》（附件 6）和《农机深



松深耕整地作业补助款结算兑付明细表》（附件7），连同下列相关材料一并送当地财政部门：

1. 申请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2. 农机深松深耕整地作业记录表。
3. 农机深松深耕整地作业补助申请表及相关作业信息。
4. 农机深松深耕整地作业抽验表。

5. 土地承包（或流转、租赁服务）合同等相关证明材料（种植经营者非种植大户和农业生产经营组织的，不需提交此材料）。

作业补助工作启动实施后，县级农机化主管部门要按月向财政部门提交补助款结算兑付材料，财政部门要按月组织补助款结算兑付工作。

## 五、相关责任

种植经营者和农机代耕服务者对其提交的作业面积、作业质量等作业补助申请材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如提供的作业补助申请材料不真实，不予办理补助相关手续，已结算兑付补助资金的，由农机代耕服务者负责追回或退还上缴国库；如故意提供虚假作业补助申请材料，属故意骗取国家补助资金的违法违规行为，将永久取消种植经营者享受农机作业补助和农机代耕服务者参与农机代耕作业补助服务资格，已结算兑付助贴资金的，由农机代耕服务者负责追回或退还上缴国库，并将案件移交司法机关处理。由此所引起的纠纷和经济损失由种植经营者和农机代耕服务者自行承担。

县级农机化主管部门、财政部门按职责分工对作业补助材料

的合规性审核结果负责。

县级农机化主管部门要按时限向财政部门提交相关资料，财政部门按时限组织补助资金兑付工作。

## 六、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农机深耕整地作业补助是中央给广西2019年的一项重点强农惠农政策，各地要高度重视，认真组织实施好。各实施县（市、区）要成立由县级政府领导任组长，农机、财政、农业、糖业、甘蔗“双高”办、侨办等相关部门参加的农机深松深耕整地作业补助试点工作领导小组，共同研究确定农机深松深耕整地作业补助工作重要事宜，联合对政策实施进行监管，并主动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纪检监察部门参与监督工作。农机、财政主管部门要加强与当地农业、糖业及甘蔗“双高”办等部门、单位的沟通协调，形成强大的工作合力，确保作业补助工作顺利推进。

为保障深松深耕整地作业补助试点工作顺利实施，各市、县财政部门根据财力情况，适当安排必要的组织管理经费，作为农机化主管部门政策宣传、组织发动、建立信息档案，以及购置验收检测仪器设备和验收人员补助费等方面支出。

（二）加强宣传培训。各级农机化、财政主管部门要充分利用各种媒体，对实施作业补助政策重要意义和增产增收效果进行广泛宣传，提高种植经营者应用深松深耕整地作业技术的积极性。要对县、乡农机深松深耕整地作业补助试点工作人员进行相关业务培训；组织农机技术人员下乡进村，对农机手进行操作技能培

训、指导，提高作业质量。

（三）加强信息公开。各实施县（市、区）要将实施方案、补贴标准、操作程序等信息向社会公开，将享受补助对象名单、作业面积、补助资金等相关情况向社会进行公示，做到公正、公平、公开、透明，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四）加强实施监管。在实施过程中，各级农机化、财政主管部门要加强对农机深松深耕整地作业补助试点工作的实施监管，经常开展检查、指导，及时解决实施过程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确保补助政策不走样。要做到“三个加强”：一要加强作业服务收费监管。作业服务收费不得超过当地同类作业的市场价格，不得因为种植经营者享受作业补助而提高作业服务收费。二要加强作业指导。把作业面积和作业质量监测及作业信息上传等工作做细、做实、做到位，防止作业信息不能真实、完整、有效上传的现象。三要加强核查验收把关。严格执行“谁验收、谁负责”，“谁签字、谁负责”制度，做到按流程操作，按标准核查验收。防止虚报作业面积、降低作业质量标准、套取补助资金等违法违规发生。对违法违规行为，发现一起，查处一起。确保补助资金有效利用，政策安全、廉洁、规范、高效实施。

## 七、相关事项

（一）实施时间。本方案从2019年1月1日起实施。2019年1月1日起，已经开展农机深松深耕整地作业的，按本方案规定办理作业补助。

（二）资金调剂。自治区农业农村厅、财政厅将根据各地作

业补助资金需求情况，在现有（含历年剩余）农机深松整地作业补助资金总量不变的情况下，拟于5-6月份进行一次农机深松整地作业补助资金余缺调剂。请各市农机化主管部门汇总所辖各县（市、区）资金余缺情况（含历年剩余或缺口），于5月底前报自治区农业农村厅农机管理处。

（三）做好作业补助进度报送工作。自本实施方案公布实施之日起，各市每月5日前报送上月农机深松深耕整地作业补助工作进展情况。

（四）做好总结工作。各县（市、区）于2019年11月25日前将2019年农机深松深耕整地作业补助试点工作总结和《农机深松深耕整地作业补助情况汇总表》（附件8），报送市级农机化主管部门。各市农机化主管部门于2019年11月30日前将本市2019年农机深松深耕整地作业补助试点工作总结及汇总好的《农机深松深耕整地作业补助情况汇总表》纸质材料原件和电子文档，报送自治区农业农村厅农机管理处。

（五）做好建档立卷工作。2019年农机深松深耕整地作业补助试点工作完成后，县级农机化主管部门要及时填写《农机深松深耕整地作业补助情况汇总表》，连同工作总结等相关材料建档立卷备查。

自治区农业农村厅农机管理处联系人：马腾飞，联系电话：0771—2182607，电子邮箱：[gxnyctnjc@126.com](mailto:gxnyctnjc@126.com)。

附件：1.2019年农机深松深耕整地作业补助资金分配表

- 2.农机深松深耕整地作业记录表
- 3.农机深松深耕整地作业抽验表
- 4.农机深松深耕整地作业补助申请表
- 5.农机深松深耕整地作业补助情况公示表
- 6.农机深松深耕整地作业补助款结算兑付报告
- 7.农机深松深耕整地作业补助款结算兑付明细表
- 8.农机深松深耕整地作业补助情况汇总表
- 9.农机深松深耕整地作业抽查验收参考方法

附件 1

**2019 年农机深松深耕整地作业补助资金分配表**

单 位	分 配 (万元)	单 位	分 配 (万元)
柳州市	113	平果县	30
柳江区	100	河池市	5
鹿寨县	9	罗城县	5
融水县	4	来宾市	75
防城港市	100	兴宾区	50
上思县	100	武宣县	25
钦州市	45	崇左市	304
钦南区	15	江州区	100
钦北区	30	大新县	6
百色市	60	宁明县	25
右江区	10	扶绥县	172
田阳县	15	凭祥市	1
田东县	5	合计	702

附件 2

## 农机深松深耕整地作业记录表

申请人（姓名或单位/电话）：\_\_\_\_\_ / \_\_\_\_\_

种植经营者： 农机代耕服务者：

作业机具（名称/马力/号牌号码或出厂编号）：\_\_\_\_\_ / \_\_\_\_\_ / \_\_\_\_\_

深松机（深耕犁）型号 \_\_\_\_\_

序号	作业地点	作业日期	耕地种类		作业模式			深松或深耕作业深度 (cm)	作业面积 (亩)	碎土是否合格
			甘蔗、香蕉地	其他耕地 (注明作物名称)	深松机 深松+ 旋(耙) 耕	深耕+ 旋(耙) 耕	自走式粉 垄深松机 或其它复 式机具深 松			
1										
2										
3										
4										
5										
6										
7										
8										
9										
...										
合计										

注：1. 本表以一个种植经营者为单位进行填写。种植经营者、农机代耕服务者对填写信息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2. 本表填写一式三份，交乡镇农机站一份、县级农机经办机构、财政主管部门各一份。

种植经营者（签名）：\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农机代耕服务者（签名）：\_\_\_\_\_

联系电话：\_\_\_\_\_

附件 3

## 农机深松深耕整地作业抽验表

作业地点：\_\_\_\_\_县\_\_\_\_\_乡\_\_\_\_\_村或\_\_\_\_\_种植经营者（姓名或单位）：\_\_\_\_\_ / \_\_\_\_\_  
 农机代耕服务者（姓名或单位）：\_\_\_\_\_ / \_\_\_\_\_拖拉机或粉垄机（马力/号牌号码或出厂编号）\_\_\_\_\_ / \_\_\_\_\_深松机（深耕犁）型号\_\_\_\_\_

序号	作业地点	耕地种类		作业模式			深松或深耕作业深度 (cm)	申请验收作业面积 (亩)	作业日期	抽验情况		备注
		甘蔗、香蕉	其他	深松机深松+旋(耙)耕	深耕+旋(耙)耕	自走式粉垄深松机或其它复式机具深松				作业面积 (亩)	深松或深耕作业深度 (cm)	
1												
2												
3												
4												
5												
6												
7												
8												
9												
...												
合计												

注：本表以一个种植经营者为单位填写一式二份，县级农机经办单位、财政主管部门各一份。  
 种植经营者（签名）：\_\_\_\_\_ 农机代耕服务者（签名）：\_\_\_\_\_ 到“双高”办抽验  抽验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县级农机经办单位抽验人员（签名）：\_\_\_\_\_ 抽验方式：实地抽验  到“双高”办抽验



附件 4

## 农机深松深耕整地作业补助申请表

申请人（姓名或单位/电话）：\_\_\_\_\_ / \_\_\_\_\_

种植经营者： 农机代耕服务者：

作业机具（名称/马力/号牌号码或出厂编号）：\_\_\_\_\_ / \_\_\_\_\_ / \_\_\_\_\_

深松机（深耕犁）型号 \_\_\_\_\_

序号	作业地点	作业日期	耕地种类	作业模式	深松或 深耕作 业深度 (cm)	作业 面积 (亩)	补助 标准 (元/ 亩)	补助 金额 (元)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									
合计									
申请人 承 诺	1. 本人已知政策规定，对上述信息和资料真实性负责，并承担法律责任；2. 如有虚假行为，退回所有补助资金。 申请人签名（手印）：_____ 年 月 日					县级农机 经办单位 核对意见	签字：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受理经办 人签名	签字：_____ 年 月 日								
表格说明	1. 本表以一个申请人为单位进行打印。以种植经营者申请涉及多个农机代耕服务者，或以农机代耕服务者申请，涉及多个种植经营者时，分别打印申请表。 2. 本表打印一式三份，交申请人一份，县级农机经办单位、财政主管部门各一份。								

附件 5

## 农机深松深耕整地作业补助情况公示表

填报单位:

序号	补助对象姓名	作业模式	深松或深耕作业深度(cm)	作业面积(亩)	补助标准(元/亩)	补助金额(元)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							
合计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县(市、区)农机中心

(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6

## 农机深松深耕整地作业补助款结算兑付报告

××县（区、市）财政局：

经核查，我县（区、市）2019年X月农机深松深耕整地作业补助款人民币×万×仟×佰×拾元整（小写××元）（详见《农机深松深耕整地作业补助款结算兑付明细表》）。根据自治区农业农村厅、财政厅《广西2019年农机深松深耕整地作业补助试点工作实施方案》规定，现将结算兑付申请材料报送你局，请予核拨为盼。

- 附件：1. 申请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2. 农机深松深耕整地作业记录表；  
3. 农机深松深耕整地作业抽验表；  
4. 土地承包（或流转、租赁服务）合同等相关证明材料（说明：申请人非种植大户、农业生产经营组织的，无需此材料）；  
5. 农机深松深耕整地作业补助款结算兑付明细表（说明：为每个补助款申请人各填一份《明细表》）

××县（市、区）农机中心  
（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7

## 农机深松深耕整地作业补助款结算兑付明细表

补助款申请人（姓名或单位）：（注：申请人可以是种植经营者或农机代耕服务者）

种植经营者（姓名或单位）：

序号	种植（农机代耕服务）地点	作业模式	深松或深耕作业深度（cm）	作业服务面积（亩）	补助标准（元/亩）	补助金额（元）	备注
1		深松机深松+旋（或耙）耕					
		深耕+旋（耙）耕					
		自走式粉垄深松机或其它复式机具深松					
		小 计					
2		深松机深松+旋（或耙）耕					
		深耕+旋（耙）耕					
		自走式粉垄深松机或其它复式机具深松					
		小 计					
3		深松机深松+旋（或耙）耕					
		深耕+旋（耙）耕					
		自走式粉垄深松机或其它复式机具深松					
		小 计					
4		深松机深松+旋（或耙）耕					
		深耕+旋（耙）耕					
		自走式粉垄深松机或其它复式机具深松					
		小 计					
5		深松机深松+旋（或耙）耕					
		深耕+旋（耙）耕					
		自走式粉垄深松机或其它复式机具深松					
		小 计					
	合 计						

填报人：

联系电话：

补助款申请人的银行帐户如下：

开户名： × × ；

开户行： × × ；

帐 号： × × 。

附件 8

## 农机深耕深耩整地作业补助情况汇总表

试点单位（县级）：

序号	补助对象	作业地点（细化到县乡村）	联系方式	作业面积 (亩)	补助标准 (元/亩)	补助金额 (元)
1						
2						
3						
4						
5						
6						
7						
8						
9						
10						
...	.....					
合计						

填表人：

县级农机部门主要负责人（签名）：

（盖公章）

年 月 日

## 附件 9

# 农机深松深耕整地作业抽查验收参考方法

为便于各地开展农机深松深耕整地作业面积和作业深度抽查验收工作，制定本抽查验收参考方法。各地可根据当地实际，采用其它抽查验收方法。

### 一、作业面积抽验

采用亩测仪等工具对深松深耕作业地块进行测量，与受检面积进行对比。

### 二、作业深度抽验

检测作业深度时，在检测地块采取梅花形取样，即在四角相距地边各 15 米处和对角线交叉处各取一点共 5 个点分别检测作业深度，求出平均值，对照下列标准进行评估。

序号	项目	合格标准		备注
		基本要求	允许误差值	
1	深松作业深度	不低于本方案规定的深松作业深度，如作业合同约定深松作业深度大于本方案的，从其规定。	≤ 5cm	
2	深耕作业深度	不低于本方案规定的深耕（即犁耕）作业深度，如农艺要求或作业合同约定作业深度大于本方案的，从其规定。	≤ 3cm	
3	旋耕（或耙耕）整地深度	不低于本方案规定的作业深度，如作业合同约定旋耕（或耙耕）整地作业深度大于本方案的，从其规定。		

### 三、碎土率抽验

视农作物对耕作质量要求情况，由种植者自行抽验，目测检

查，认为碎土率符合农艺要求即为合格。种植者需在《农机深松深耕整地作业记录表》“碎土率是否合格”栏填写“合格”或“不合格”。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

抄报：农业农村部、财政部、自治区人民政府。

抄送：自治区农垦局、侨务办公室、监狱管理局。

---

广西壮族自治区农业农村厅办公室

2019年5月15日印发

